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JI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滙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68)

- (1) 核數師辭任；
  - (2) 進一步延遲刊發2022年年度業績  
及進一步延遲寄發2022年年報；
  - (3) 延期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 及
- (4)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滙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子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及13.51(4)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17日、2023年4月3日、2023年5月4日、2023年6月26日、2023年6月29日及2023年6月3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 延遲刊發2022年年度業績及延遲寄發2022年年報；(ii)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暫停買賣；(iii) 延遲刊發2022年年度業績及延遲寄發2022年年報之最新消息及繼續暫停買賣；(iv) 聯交所復牌指引；(v) 延期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vi) 復牌狀況季度更新（統稱為「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核數師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2023年7月31日起生效。

於2023年7月28日，董事會要求安永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之職務。董事會的意見使得安永無法履行(儘管已盡一切努力)根據本公司於2022年6月22日舉行的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其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核數師，其向本公司股東報告的職責。經過審慎仔細考慮，安永已通知本公司其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其辭任自2023年7月31日起生效。

安永在日期為2023年7月31日的辭任信（「**辭任信**」）中提到其辭任的原因載列如下：

由於本集團財務部核心管理人員的離職，管理層無法按照2022年12月29日審計計劃會議上討論的原商定時間表，向安永提供其審計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需的相關資料和文件，以及2022年初步年度業績未能於2023年3月底前刊發。本集團於2023年4月招聘了若干負責2022年審計的新員工後，於2023年4月13日，安永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審計委員會溝通有關2022年審計的修訂時間表。然而，截止辭任信之日期為止，若干主要尚欠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若干管理帳目及明細，及評估報告，仍有待本公司管理層提供予安永。基於現時的狀況，安永難以準確估計額外帶來的成本和內部資源；以及為了出具本集團截止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所需要完成必要的審計程序的指示性完成日期。對此，應本公司董事會之要求，安永決定提呈辭任本公司核數師。

除上述披露者外，有關更換本公司核數師，安永已於辭任信中確認無有關其辭任的情況而應考慮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亦確認，除上述披露者外，其並不知悉有關安永辭任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現正著手物色合適的替代核數師，以填補安永辭任後之臨時空缺。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就委任新核數師作進一步公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安永於任內為本公司提供之專業服務。

### **進一步延遲刊發2022年年度業績及進一步延遲寄發2022年年報**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4日的公告中所披露，本公司原預計將於2023年7月31日或之前刊發本集團2022年年度業績。然而鑒於上述安永辭任及任命新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本公司預計刊發2022年年度業績及寄發2022年年報將進一步延遲。2022年年度業績的預計刊發日期將與本公司新任核數師另行協定，並於適當時候作出公告。

### **延期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由於進一步延遲刊發2022年年度業績及進一步延遲寄發2022年年報，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延期至財政年度結束日6個月之後召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其股東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23年4月3日上午9時正起已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履行聯交所復牌指引及對此任何之補充或修訂。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滙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倫瑞祥

香港，2023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倫照明先生、盧沛軍先生及羅成煜先生，非執行董事倫瑞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健民先生、歐寧馨女士及陳桂林先生。